

人在胡同  
第几槐

刘心武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人在胡同  
第几槐

刘心武  
著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在胡同第几槐 / 刘心武著.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9.6

ISBN978- 7-5059-6411-2

I . 人… II . 刘… III .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83515号

书名	人在胡同第几槐
作者	刘心武
出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发行部 (010-65389150)
地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100125)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樊赛楠 杨爱荣 陈绍敏
责任印制	陈晨 樊赛楠
印刷	三河市汇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89×1194 1/32
印张	8
插页	2页
版次	2009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978- 7-5059-6411-2
定价	24.00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http://www.cflacp.com>

## 我在树阴下等你 (自序)

那天在街头散步，忽然被一位路人认出，他热情地招呼我：“刘心武吧？你住在附近？”

我告诉他：“是暂时住到这边儿。”看他满脸欢喜的表情，我说：“我也很高兴遇上你。对我的讲座有什么意见，尽管给我提出来！”

“讲座？”那瘦高的中年男子笑了，“啊，你以为我是你那揭秘《红楼梦》讲座的粉丝吧？我倒确实是从《百家讲坛》节目里熟悉你模样的，不过，说老实话，你的讲座我看得不多，要是说是你的粉丝，那并不是因为揭秘《红楼梦》，我是你随笔的粉丝！你在《北京晚报》“五色土”副刊上的“温榆斋随笔”，我篇篇都看，看完还剪贴起来……”

啊！我的随笔也有粉丝啊！

“你的随笔内容丰富，信息量大，不重样儿，有嚼头儿，行文措词挺讲究，读起来跟啃甘蔗似的，从梢往下，越来越甜，看完一遍，隔段儿时间再读，还能出新的心得……”

我当然应该谦虚。把这位读友的这些话记录在这里，说实在的我有心理障碍，一定会有人认为我是借此吹擂自己。但这是那天发生的真实情况，他确实如此这般地肯定

了我的文字耕耘。我说过很多次“期盼批评指正”，那也不是虚伪矫情，但我此刻要在这里真情表白：我同样需要支持鼓励。如果你读了我的文章确实觉得不错，我希望你能跟这位读友一样——快把好话说出口！

从上世纪九十年代，我每年写出、发表大量随笔。在《北京晚报》“五色土”副刊开辟“温榆斋随笔”专栏，已有十多年之久，而二〇〇八年在这个专栏里发的文章最多，基本上达到了每周一篇。当然，在别的报刊上，我也还有文章发表。到二〇〇九年春节在鞭炮声中一算，二〇〇八年全年的散文随笔文章共七十篇，超过了十万字。于是，决定编成这样一个集子，给自己的生命留下新的心灵轨迹，也为上面提到的那样的粉丝——也许像他那样的喜欢我散文随笔的人士并不多，甚至只有他那么一个。但人生得一知己足矣——献上一束采自心田的鲜花。

小说当然是很好的文学形式，人们重视小说特别是长篇小说，理所应当。但是，就我们民族自身而言，从文学史的长河考察，就不难发现，诗歌与散文，实际是比小说更具代表性的文学形式。散文这个名称，在上世纪白话文学之前，似乎还不流行。那以前和那以后，出现过许多概念上有所重叠的文学样式的称谓：笔记，小品，札记，游记，随笔，杂文……而我以为，随笔这个称谓，概括性最强，我们应该不薄小说爱随笔，才是创作与阅读的正理。

我把城里书房，称做“绿叶居”，取“我爱每一片绿叶”之意。郊区书房因为离温榆河近，就称“温榆斋”。北京的树，城里，我最爱的是槐树，城外呢，则见榆树就心

生欢喜。二〇〇八年我写出的第一篇散文，是《人在胡同第几槐》，也就用这个题目，做这个集子的书名。

我说过，我近年的写作，是种“四棵树”。第一棵是“小说树”，我作为随笔发表的文章里，有的实际上很接近“小小说”（《北京晚报》一创刊，“五色土”副刊就设有“一分钟小说”专栏，而我在半个世纪以前，即一九五九年，就在“五色土”上发表了“一分钟小说”，一九八〇年《北京晚报》复刊第一期上的“五色土”的“一分钟小说”，刊发的也是我的作品《新豆汁儿记》）。我一直主张好的散文、随笔，应该有人物、有情节、有细节，在很短的篇幅里，能够起承转合，以跌宕甚至悬念抓住读者。我种的第二棵树，就是“随笔树”，正宗的随笔与正宗的小说的最大区别，就是应该避免虚构，并且将一种感悟呈现出来。第三棵树呢，则是建筑评论，我有的随笔，就属于建筑评论性质，可以叫做“建筑随笔”。第四棵树就是《红楼梦》研究，除了在《百家讲坛》上开讲并将讲稿整理成书，我也以随笔形式呈现自己的一些新的研究成果。

《人在胡同第几槐》这个书名，我觉得足以概括出我这些文章的内涵与韵味。我的随笔里是有“人”的（绝不是光有“理”），而我定居北京已逾五十八年，“胡同”，既是我生命依恋的空间，也是我心灵悸动的源泉。“槐”，则是平民化文字的象征。我这些文字，就是写给像街上遇到我的那样的普通人读的。我觉得，编印出这本书，实际上也就是我站在槐树或榆树的阴凉儿下，等候知音。

集子里的文章，按写作时间排列。我觉得这样“花

插”着比刻板地“撮堆儿”更自然也更亲切。

已经奔七十去了，作为一个“老小孩”，虽然仍喜欢听表扬，到头来，我还是要说一声：不吝赐教。毕竟，活到老，要学到老，读者是作者永远的老师，该表扬表扬，该批评批评，写作者才能“天天向上”。

二〇〇九年二月十六日 绿叶居中

## 目 录

我在树荫下等你（自序）	1
人在胡同第几槐	1
野薄荷	5
新手茧	8
如同理财那样理慧	11
深海不弃涓流	14
动物园里观植物	18
心财至贵	21
从抖腿到凝神	24
找不同	27
谢幕与终曲	30
二勇	33
备好麻桔待踩岁	36
舞龙尾	40
玉带林中挂	43
喜喉咙	46
大头娃娃舞	49
茶搭子·热水瓶·饮水机	52

刺青农民工	56
两代荣国公	59
慎用干冰	62
内胆存情	65
人生好时光	68
安灯泡的人	71
傅恒何时归故里?	74
“泼水节”	77
“杜丝”莫问邻	80
窗口比电视好看	83
如丧手机	86
一九七八年春:为爱情恢复位置	89
修复功能	94
“卫生王子”	97
一张照片的故事	100
一粒熟米	107
剩花	111
阿其那之妻	114
引见	118
勘误之味	121
永远的天府	124
记着·记住·记得	127
认错人	130

你的对应树	133
“千万别说抱过我”	136
退羞	139
带福斯特品京菜	143
万国旗飘扬	146
雨水洼	149
平·安·乐	152
懂你懂我	155
有糖大家甜	158
永远记住他	162
兜风	165
把它看惯	168
轮椅第一天	171
心有斑马眼有灯	174
闲为仙人扫落花	177
北院大太太	180
巴金与章仲锷的行为写作	183
发现诗意	197
有杯咖啡永远热	200
净饿	203
谢晋仙逝使我憬悟	206
你读茅盾了吗?	212
一刻钟	215

维也纳牛肉饼.....	218
随柳而动.....	222
梅兰芳之谜.....	225
《班主任》里的书名.....	228
村中又闻饸饹香.....	234
乘着电波的翅膀.....	237
蜘蛛脚与翅膀.....	241

## 人在胡同第几槐

五十八年前跟随父母来到北京，从此定居此地再无迁挪。

北京于我，缘分之中，有槐。童年在东四牌楼隆福寺附近一条胡同的四合院里居住。那大院后身，有巨槐。来北京之前，父母就一再地说，北京可是座古城。果然古，别的不说，我们那个大院的那株巨槐，仰起头，脖子酸了，还不能望全它那顶冠。树皮上不但有老爷爷脸上那样的皱褶，更鼓起若干大肚脐眼般的瘤节，我们院里四个小孩站成大字，才能将它合抱。巨槐春天着叶晚，不过一旦叶茂如伞，那就会网住好大好大一片阴凉。最喜欢它开花的时候，满树挂满一嘟噜一嘟噜白中带点嫩黄的槐花，于是，就有院里还缠着小脚的老奶奶，指挥她家孙儿，用好长好长的竹竿，去采下一笸箩新鲜的槐花，而我们一群小伙伴，就会无形中集合到他们家厨房附近，先是闻见好香好香的气息，然后，就会从那老奶奶让孙儿捧出的秫秸制成的圆形盖帘上，分食到用鸡蛋、蜂蜜、面粉和槐花烘出的槐花香饼……

父母告诉我，院里那株古槐，应该是元朝时候就有了。元朝是多少年前呀？那时不查历史课本和《新华字典》后头的附录，就不敢开口。反正是很久很久以前。但

随着岁月的推移，古槐在我眼里，似乎反而矮了一些、细了一轮，不用四个伙伴合围，两个半人就能将它抱住——原来是自己和同龄人的生命，从生理发育上说，高了、粗了、大了。于是头一次有了模模糊糊的哲思：在宇宙中，做树好呢，还是做人好呢？树可以那样地长寿，默默地待在一个地方，如果把那当作幸福，似乎不如做人好，人寿虽短，却是地行仙，可以在一生里游历许多的地方，而且，人可以讲话，还可以唱歌……

果然我后来虽然一直定居北京，祖国的三山五岳也去过一些，海外的美景奇观也看到一些，开口说出了一些想出的话，哼出了一些出自心底的歌，比那巨大的古槐，生命似乎多彩多姿。但搬出那四合院子，依然会在梦里来到那巨槐之下。梦境是现实的变形，我会觉得自己在用一根长长的竹竿，吃力地举起——不是采槐花，而是采槐花谢后结出的槐豆——如果槐花意味着甜蜜，那么槐豆就意味着苦涩。过去北京胡同杂院里生活困难的人家，每到槐豆成熟，就会去采集。我的小学同学，有的就每天早上先去大机关后门锅炉房泄出的煤灰里，用一个自制的铁丝扒子扒煤核，每天晚上做完功课，就举着带铁钩的竹竿去采槐豆。而每到星期天，则会把煤粉合成煤泥，把槐豆铺开晾晒——煤泥切成一块块干燥后自家烧火取暖用，槐豆晾干后则去卖给药房做药材……在梦里，我费尽力气也揪不下槐豆来，而巨槐顶冠仿佛乌云，又化为火烫的铁板，朝我砸了下来，我想喊，喊不出声，想哭，哭不出调……噩梦醒来是清晨。但迷瞪中，也还懂得喟叹：生存自有艰难面，

世道难免多诡谲……

院子里的槐树，可称院槐。其实更可爱的是胡同路边的槐树，可称路槐。龙生九种，种种有别。槐树也有多种，国槐虽气派，若论妩媚，则似乎略输洋槐几分。洋槐虽是外来，但与西红柿、胡萝卜、洋葱头……一样，早已是我们古人生活中的常客，谁会觉得胡琴是一种外国乐器、西服不是中国人穿的呢？洋槐开花在春天，一株大洋槐，开出的花能香满整条胡同。还有龙爪槐，多半种在四合院前院的垂花门两边，有时也会种在临街的大门旁边。

北京胡同四合院树木种类繁多，而最让我有家园之思的，是槐树。

东四牌楼（现在简称东四，一些年轻人简直不知道是什么意思，我宁愿永远不惮烦地写出这个地方的全名）附近，现在仍保留着若干条齐整的胡同。胡同里，依然还有寿数很高的槐树，有时还会是连续很多株，甚至一大排。不要只对胡同的院墙门楼木门石墩感兴趣，树也很要紧，槐树尤其值得珍视。青年时代，就一直想画这样一幅画，胡同里的大槐树下，一架骡马大车，静静地停在那里，骡马站着打盹，车把式则铺一张凉席，睡在树阴下，车上露出些卖剩的西瓜……这画始终没画出来，现在倘若要画，大槐树依然，画面上却不该有早已禁止入城的牲口大车，而应该画上艳红的私家小轿车……

过去从空中俯瞰北京，中轴线上有“半城宫殿半城树”一说，倘若单俯瞰东四牌楼或者西四牌楼一带，则青瓦灰墙仿佛起伏的波浪，而其中团团簇簇的树冠，则仿佛

绿色的风帆。这是我定居五十八年的古城，我的童年、少年、青年、壮年的歌哭悲欢，都融进了胡同院落，融进了槐枝槐叶槐花槐豆之中。

不过，别指望我会在这篇文章里，附和某些高人的高论——北京的胡同四合院一点都不能拆不能动，北京作为一座城市正在沉沦……城市是居住活动其中的生灵的欲望的产物，尽管每个生灵以及每个活体群落的欲望并不一致甚至有所抵牾，但其混合欲望的最大公约数，在决定着城市的改变，这改变当然包括着拆旧与建新，无论如何，拆建毕竟是一种活力的体现，而一个民族在经济起飞期的亢奋、激进乃至幼稚、卤莽，反映到城市规划与改造中，总会留下一些短期内难以抹平的疤痕。我坚决主张在北京旧城中尽量多划分出一些保护区，一旦纳入了保护区就要切实细致地实施保护。在这个前提下，我对非保护区的拆与建都采取具体的个案分析，该容忍的容忍，该反对的反对。发展中的北京确实有混乱与失误的一面，但北京依然是一只不沉的航空母舰，我对她的挚爱，丝毫没有动摇。

最近我用了半天时间，徜徉在北京安定门内的旧城保护区，走过许多条胡同，亲近了许多株槐树，发小打来手机，问我在哪儿？我说，你该问：岁移小鬼成翁叟，人在胡同第几槐？

## 野 薄 荷

佛寺旁院，是旅店最幽静的部分。团体包房，喜欢在寺外阳坡的新楼里；一般散客，也多嫌古老僧舍改造的客房有潮气。我却觉得那古院巨松、瓦房游廊别具魅力，选择了其中一间东厢房，住进去整理书稿。除了周末，那院里住客寥落，有时候就只有我一位。

院里不仅有三株冲天油松，正房前的两棵西府海棠枝叶垂地，令人联想到古代的青庐——初秋当然无花可赏，但点缀着玉黄色小果的茂密绿叶，风姿不让春葩。南墙两侧则是几丛翠竹。南墙外还有个套院，小小石桥跨过小小眼镜湖，湖里睡莲开紫花，有小小的锦鲤在绿波下摆尾游弋。湖边有多种树木，最显眼的是高高的柿树，结出的高庄柿子太多，啪嗒，会眼见着金黄的柿子落地，我认为是树枝不耐负重故意抖落。

摆弄电脑里文稿累了，到院里散步，是最惬意的时光。翘起大尾巴的黑松鼠像表演杂技，瞬间就从油松枝上游梭到竹丛又跃向另一株油松高处，速度赛过刘翔。总有野鸽子咕咕叫，觉得就在身边，但寻觅其身影洵非易事，倒是黑白花和灰蓝色的喜鹊极其大方，时时在身边低飞，还喳喳不停，仿佛在讥笑我是“抠门儿大仙”，居然不给他们准备零食，我也曾抛撒些面包屑，它们根本不感兴趣，可我又哪里

能给他们找到比院里自然存在的虫子更香的东西呢？

住到第三天，一大觉醒来，忽然窗外人声刺耳——说不上是喧哗，实在令人怪讶。且不洗漱，出门观望，大惑不解——七、八个师傅在蹲着铲地皮。那院子铺敷了十字形带花边的石砌通道，通道切割出的有树木竹丛的地面，原来生长着自然地衣，大体是蛇莓和野薄荷，望去如茵，嗅有淡香，铲掉它们作甚？干活的师傅们外地口音，边干活边聊他们的家常，领工的是本地人，沏瓶热茶坐在石桌边的石绣墩上，耐心地跟我解释，说是旅店新的规划，树下绿地一律要改成统一的冬不枯草皮。

地表绿化也要公式化吗？那新楼外面的绿地铺冬不枯草皮，与不锈钢的抽象派雕塑倒是般配，这幽僻古院，就任蛇莓野薄荷春绿冬枯有何不可呢？我正喟叹间，师傅们铲下的植物已经堆成一垛，而运进来的以工业化方式批量生产的草皮，也一卷卷地堆成了垛，他们是流水作业，这边铲那边铺，里外院的绿地改造，一天就完工了。

我从未及运走当做垃圾扔掉的杂草里，挑出了几茎还颇完好的野薄荷，布满细绒毛的多齿叶片，还有茎端那爆裂为无数鳞片的淡蓝泛粉的小小柱形花，仿佛都在微微喘息。我从卫生间取出一只本来为住客漱口准备的玻璃杯，插上那野薄荷，搁在了电脑边。

又过了两天，敲着电脑，一瞥之中，忽然奇怪，那野薄荷怎么竟不枯萎呢？细观察，发现眼前的、已经不是那天拾来的——恍然大悟，敢情是收拾客房的服务员代为插入的！